

碌曲县人民政府文件

ལུ་རུ་ཁྲིའི་མི་དམངས་ཁྲིའི་གཞུང་གི་ཡིག་ཆ།

碌政发〔2024〕29号

签发人：旦正昂杰

碌曲县人民政府 关于张明华等3名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部门，省州驻碌各单位：

根据碌任字〔2024〕25号精神，经县政府党组会议研究，决定：

张明华同志任县城市环境卫生大队队长；

贡包加同志任县道路运输管理局局长；

次知木同志任阿拉乡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。

以上3名同志的任现职时间从2023年5月算起。



